**内部刊物**

**请勿外传**

# 江源林区基层法院信息

普通刊·第**13**期

江源林区基层法院编 2019年5月23日

**江源林区基层法院**

**开展“健康成长 法律护航”法治宣传活动**

为迎接“六一”国际儿童节，江源林区基层法院于5月23日组织法官干警到白山市第三中学，开展“健康成长、法律护航”送法进校园活动。

在学校会议室，法官结合生活中发生的实际案例，引导同学们分析案例中涉事青少年的心理健康问题，讲解学习生活中一些不良行为可能会触犯到法律界线，提醒同学们注重身体和心理健康，养成良好的习惯。同时结合学校、学生实际情况，对反校园欺凌、反暴力行为，防范针对未成年人犯罪行为等方面的宣传教育，引导学生明确法律底线和行为边界，增强学生自我防护能力，运用法律武器应对不法侵害的能力。

 活动中，在法官的倡导下，举行“做守法小公民”签名仪式，同学们轮番在“做守法小公民”签名条幅上郑重写下自己的名字。部分同学还走进法院，在法官引领下参观了诉讼服务大厅、综合审判庭、远程视频接待室、科技法庭、文化长廊、执行指挥中心、办公室等场所，观摩了一件民事案件的开庭审理。庭审结束后法官与同学们进行互动和交流，耐心解答同学们提出的各种疑惑和问题。

 “法官叔叔，我长大了一定要当法官，也要敲响威严的法槌！”活动结束时，一个小女孩在谈自己的感受时说道。参加活动的老师们纷纷表示，这次的活动对增强孩子的法律和安全意识都很有意义，希望以后有机会能多参加类似活动。

 开展“健康成长、法律护航，做守法小公民”活动，让学生们走进法院，亲身感受司法，强化了法院作为法制教育基地的法制宣传教育功能，使学生能够自觉树立法律意识，增强法制观念，提高自觉抵制犯罪的意识与自我保护能力，实现知法、守法、和预防犯罪的目的。

（供稿人：政治处鹿文通、办公室马馼）

报：长春林区中院孟东华副院长，办公室，研究室，宣教处

发：本院院级领导、各部门

责任编辑：鹿文通 审核：战殿有